

证券代码：873573

证券简称：森爱驰

主办券商：华安证券

安徽森爱驰医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房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因经营发展的需要，拟向合肥方圆医疗技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购买位于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天达路 71 号华亿科学园 F 楼 3 层房产，作为合肥分公司的办公场地，上述房屋建筑面积 855.20 平米，房款总价 3,249,760.00 元，具体以双方正式签订的不动产买卖合同为准。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

（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

本次购买资产交易金额为人民币 3,249,760.00 元，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0.84%，占公司最近一个

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1.16%。

因此，按照《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5 年 4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购买房产暨关联交易》议案。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王晓波回避表决。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六）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合肥方圆医疗技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合肥市高新区天达路 71 号华亿科学园 F 楼 305 室

注册地址：合肥市高新区天达路 71 号华亿科学园 F 楼 305 室

注册资本：3,000,000

主营业务：医用电子产品、医疗技术研究开发及咨询、自有房屋租赁（除房地产经纪）

法定代表人：王晓波

控股股东：王晓波

实际控制人：王晓波

关联关系：董事长、实际控制人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情况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1、交易标的名称：合肥市高新区天达路 71 号华亿科学园 F 楼 3 层房产
- 2、交易标的类别：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股权类资产 其他
- 3、交易标的所在地：合肥市高新区天达路 71 号华亿科学园 F 楼 3 层
- 4、交易标的其他情况

交易标的位于合肥市高新区天达路 71 号华亿科学园 F 楼 3 层。该地处于合肥市高新区核心地带，总建筑面积为 855.20 平方米，周边区域基础设施完善，经营环境优越。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本次购买的房产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存在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及其他妨碍权属转移的情形。

四、定价情况

（一）交易标的财务信息及审计评估情况

本次交易经新兰特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出具了新兰特评报字（2025）215 号评估报告；评估价值为 3,286,400.00 元，购买价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符合公允性要求。

（二）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以市场价值为基础，经双方友好协商后确定。

（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关联交易价格根据市场价格确定，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交易价格为人民币 3,249,760.00 元，低于评估价 3,286,400.00 元，遵循了客观、公平、公允的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且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本次交易价格根据市场价格确定，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交易价格为人民币 3,800.00 元/平方米，交易总价为人民币 3,249,760.00 元，本次购买房产的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使用银行存款支付。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双方签订购房合同后，2 个月内向合肥方圆医疗技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一次性支付房屋款 3,249,760.00 元；合肥方圆医疗技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收到公司购房款后，协助公司办理房屋过户手续，并向公司出具等额收据。

六、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的目的

公司本次购买房产主要是为了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为合肥分公司提供经营场所。

（二）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发展，不存在重大投资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本次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购买资产交易金额为人民币 3,249,760.00 元，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0.84%，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七、备查文件目录

《安徽森爱驰医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房屋买卖合同》

安徽森爱驰医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